

四川省 2018—2019 年 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

一、集中采购机构采购目录

以下项目必须委托集中采购机构代理采购：

序号	项目名称	备 注
A	货物类	
A02010103	服务器	单项或批量采购预算在 2 万元以上。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不包括图形工作站。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不包括移动工作站。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A02010201	路由器	单项或批量采购预算在 2 万元以上。
A02010202	交换设备	单项或批量采购预算在 2 万元以上。
A02010601	打印设备	指喷墨打印机、激光打印机、热式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条码、地址、磁盘等专用打印机除外。
A0201060901	扫描仪	指平板式扫描仪、高速文档扫描仪、书刊扫描仪和胶片扫描仪。不包括档案、工程专用的大幅面扫描仪。
A020108	计算机软件	指单项或批量采购预算 2 万元以上的非定制的通用商业软件。不包括行业专用软件。
A02019901	信息系统集成（货物类）	单项或批量采购预算省级和成都市本级在 30 万元、其他市本级和成都市所辖县（市、区）级在 20 万元、其他县（市、区）级在 10 万元以上。以货物采购为主的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A020201	复印机	
A020202	投影仪	不包括用于测量、测绘等专用投影仪。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指具有打印、复印、传真等多种办公功能的设备。
A020205	照相机及器材	指数字照相机和通用照相机及镜头。
A02021101	碎纸机	单项或批量采购预算在 2 万元以上。
A020305	乘用车	指轿车、越野车、商务车、其他乘用车（含新能源汽车）。

A020306	客车	指小型客车、大中型客车、其他客车(含新能源汽车)。
A020310	电动自行车	单项或批量采购预算在 5 万元以上。
A02051228	电梯	单项或批量采购预算在 20 万元以上。
A0206180203	空调机	指分体壁挂式、分体柜机式空调, 不包括精密空调和多联式空调(指由一台或多台室外机与多台室内机组成的空调机组)。
A02081001	传真通信设备	指文件(图文)传真机。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	指电视机。
A02091102	通用摄像机	指普通摄像机。
A06	家具用具	指单项或批量采购预算在 5 万元以上的床、台桌、椅凳、沙发、柜、架、屏风等家具、厨卫用具及家具零配件除外。
A090101	复印纸	单项或批量采购预算在 2 万元以上。
C	服务类	单项或批量采购预算省级和成都市本级在 30 万元、其他市本级和成都市所辖县(市、区)级在 20 万元、其他县(市、区)级在 10 万元以上(车辆及其他运输机械租赁服务、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车辆加油服务、机动车保险服务、物业管理服务除外)。
C0202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类)	指以服务采购为主的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C0403	车辆及其他运输机械租赁服务	指乘用车、客车租赁服务、蓉外省级单位按单位所在地有关要求执行。
C050301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蓉外省级单位按单位所在地有关要求执行。
C050302	车辆加油服务	蓉外省级单位按单位所在地有关要求执行。
C0801	法律服务	指法律诉讼和法律咨询。
C0803	审计服务	指向第三方机构购买的审计、绩效评价、检查、考核等服务。
C081401	印刷服务	指本单位文印部门(含本单位下设的出版部门)不能承担的票据、证书、期刊、文件、公文用纸、资料汇编、信封等印刷业务。
C1204	物业管理服务	单项或批量采购预算省级和成都市本级在 50 万元、其他市本级和成都市所辖县(市、区)级在 30 万元、其他县(市、区)级在 20 万元以上、本单位物业管理服务部门不能承担的办公场所及其他公用场所水电供应维护、设备运行、门窗保养维护、保洁、园林绿化等的管理服务。
C15040201	机动车保险服务	蓉外省级单位按单位所在地有关要求执行。

注:①表中“项目名称”栏中所列项目名称主要参照《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中的“采购品目”名称制定。

②目录所列项目不包括省属高校、科研院所采购的科研仪器设备。

③各级集中采购机构应严格按照集中采购目录,制定本级集中采购项目的实施方案,报同级财政部门同意后发布执行。

二、分散采购限额标准

集中采购目录以外, 单项或批量采购预算省级和成都市本级在 50 万元、其他市本级和成都市所辖县(市、区)级在 30 万元、其他县(市、区)级在 10 万元以上的货物和服务项目; 单项或批量采购预算省级和成都市本级在 60 万元、其他市本级和成都市所辖县(市、区)级在 40 万元、其他县(市、区)级在 20 万元以上的工程项目。

三、公开招标数额标准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 单项或批量采购预算省级和成都市本级在 200 万元、其他市(州)本级和成都市所辖县(市、区)级在 120 万元、其他县(市、区)级在 80 万元以上; 政府采购工程项目的公开招标数额标准按国务院有关规定执行。